

華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

開會時間：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九日(星期五)上午九時三十分

開會地點：天母沃田旅店 202 會議室(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七段 127 號)

一、報告事項

第一案：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。

第二案：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。

第三案：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

第四案：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。

二、承認事項

第一案：(董事會提)

案 由：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案。

說 明：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，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智惠、余倩如會計師查核完竣，連同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，營業報告書、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表冊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 至第 24 頁。

決 議：

第二案：(董事會提)

案 由：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。

說 明：1.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597,477,478 元，擬按本公司章程分派。

2.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詳議事手冊附錄一。

決 議：

三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：(董事會提)

案 由：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修訂案。

說 明：配合公司法修正，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相關條文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(詳議事手冊附錄二)。

決 議：

第二案：(董事會提)

案 由：本公司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修訂案。

說 明：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8 年 3 月 7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80304826 號令修訂「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」部分條文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相關條文，檢附修訂條文對照表。(詳議事手冊附錄四)。

決 議：